

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孟俞利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孟俞利女士因工作调整的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孟俞利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孟俞利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利益，公司董事会对孟俞利女士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2024年6月19日，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并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种晓洁女士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种晓洁女士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1日

附件：种晓洁女士简历

种晓洁，中国国籍，1977年出生，2009年获中央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，高级会计师。种晓洁女士于2007年8月至2010年8月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计划财务部经理，2010年8月至2012年2月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油田技术事业部计划财务部经理，2012年2月至2016年1月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资金部计划预算岗位经理，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油田化学事业部副总经理，2017年12月至2019年7月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资金部经理，2019年7月至2021年8月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，2021年5月至2024年6月任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（CFO）。种晓洁女士于2024年6月19日获聘任为本公司财务总监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种晓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